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安委办函〔2019〕33号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 近期重大及典型事故的通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安全生产委员会，有关中央企业：

5月12日至27日，浙江、上海、广西、贵州等地接连发生4起重大事故和2起典型较大事故，共造成56人死亡、2人失联，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5月12日13时许，浙江省台州市一农用车搭载22名村民发生翻坠事故，造成12人死亡、11人受伤。经初步调查，事故农用车违法载人，在不具备安全通行条件的湿滑砂石山道行驶，驾驶人未能及时有效控制车辆，造成事故发生。

5月16日11时20分，上海市长宁区光之里二期工程1幢发生重大坍塌事故，造成12人死亡、13人受伤。经初步调查，该项目未履行基本建设程序，存在未依法报建、超资质承包改造工程、个人挂靠承包单位组织施工、施工图纸未经审查等违法违规行为；施工现场管理混乱，无施工组织设计，无安全技术交底，未严格区分生活区与作业区，施工作业人员违规在作业区内集体用餐。

5月20日凌晨1时许，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一酒吧发生钢

结构屋顶坍塌事故,造成6人死亡、87人受伤。经初步调查,事故酒吧为违章建筑,酒吧业主在未竣工验收的商场三楼私自搭建钢结构建筑物,并开展娱乐业经营,钢结构建筑物超荷载、失稳坍塌引发事故。

5月23日18时30分,贵州省黔西南州贞丰县一艘乡镇自用船舶(核载5人、实载29人),航行至北盘江贞丰县鲁容乡板绕村河段时发生倾覆,造成13人死亡。经初步调查,事故船舶非法载客且严重超载,船上村民未穿戴救生衣或其他救生设备。

5月25日16时许,福建省海运集团有限公司“金海翔”号货轮在山东省荣成市龙眼港维修期间,发生二氧化碳重大中毒窒息事故,造成10人死亡、19人受伤。经初步调查,事故系“金海翔”号货轮三副意外开启船载消防系统,大量二氧化碳气体排入机舱所致。

5月27日17时40分,山东省青岛市地铁4号线工程静沙区间发生掌子面突水突泥事故,造成3人死亡、2人失联。目前事故原因正在调查中。

此外,5月21日至5月29日,福建泉州新华福合成材料有限公司、江苏泰州东联化工有限公司、河北唐山龙成煤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吉林长春新亿佳塑业有限公司、浙江宁波北海燃料化工有限公司、江西南昌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又相继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影响恶劣。

近期事故突出表现为三个集中:一是重大事故集中,两周时间

内全国接连发生 4 起重大事故,为今年以来最为集中的时段。二是重大涉险事故集中,广西百色“5·20”坍塌事故共有 93 人涉险,上海长宁区“5·16”坍塌事故共有 25 人涉险,此外黑龙江黑河翠宏山铁多金属矿“5·17”透水事故共有 43 人涉险,目前救援工作仍在紧张进行中,这些事故风险大、伤人多,如不是有力高效救援将产生十分严重的后果。三是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爆炸事故集中,给人民群众安全感带来较大冲击。

党中央、国务院对近期事故情况高度重视,李克强总理和孙春兰副总理、刘鹤副总理、王勇国务委员、赵克志国务委员等领导同志先后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全力救治伤员,稳妥做好善后处置工作,尽快查明事故原因并严肃追责问责,同时举一反三,推动各地区、各部门排查隐患、弥补漏洞,认真做好各项工作。应急管理部、公安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等立即派出工作组赶赴现场,指导协助地方开展抢险救援和事故调查处置工作。为认真落实中央领导同志批示精神,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严防同类事故再次发生,现提出以下要求:

一、切实增强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

当前,全国安全生产形势严峻复杂,加之各地陆续进入夏季汛期暑期,各类企业进入生产高峰,赶工期、赶进度等情况较为普遍,群众出行和旅游活动增多,人流物流车流密集,加之暴雨、大风、高温、雷电等气象灾害多发频发,对安全生产影响加大。夏季高温汛期历来是安全生产的关键期,从近 5 年事故统计情况看,6 至 8 月

不仅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占全年的比重大,而且特别重大事故相对高发,这三个月发生的特别重大事故起数占总数的43%。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一定要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切实增强紧迫感、责任感,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重大安全风险和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切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提高抓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要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深刻吸取近期重大及典型事故教训,举一反三,深入分析研判本地区、本行业、本单位安全生产状况和各类安全风险及事故隐患,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突出重大问题,紧盯危险化学品园区防火防爆排查、汛期尾矿库隐患排查整治、夏季消防安全检查等专项行动不放,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

二、深入开展建筑施工领域隐患排查治理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深入开展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加强督导检查,突出强化建筑起重机械、高支模、深基坑、隧道、有限作业空间等重点领域安全管控,严格盾构机等大型设备的管理,加强施工方案编制实施和施工过程中关键指标监测监控,加强对分包单位和作业队伍的安全教育培训和技术交底,强化问题隐患排查治理,切实落实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各项要求。要加快推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推进机械化、信息化建设,降低

危险作业面上的人工操作比例,提高行业本质安全水平。要严格安全监管执法,强化“打非治违”,督促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履行基本建设程序,加大对未批先建、擅自改动主体结构、未竣工验收即投入使用、压缩合理工期、非法转包、违法分包和以包代管、违规挂证、无证上岗等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整治力度。中央建筑企业要加强对各级子公司、分公司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指导,层层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安全管理措施。

三、加强船舶航行运输和修造行业领域安全监管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到当前水上交通面临的安全风险,突出“六区一线”重点水域和“四类重点船舶”及乡镇自用船舶安全监管,严防客渡船恶劣天气条件下冒险航行、超载超员、乘客不按规定穿着救生衣等问题发生,严厉打击货运船舶、乡镇自用船非法载客、非法夹带危险品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加强船舶消防装备器材配备和消防安全管理。要全面梳理农村渡口渡船和乡镇自用船舶安全现状,厘清安全监管职责,推动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和行业监管责任,研究制定有效解决临水村民出行安全问题的针对性措施,并认真抓好落实。要督促航运企业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对航运公司及其所属船舶检查力度,严把船舶适航关和船员履职关。要进一步落实船舶修造行业安全监管责任,督促企业加强对有毒有害气体泄漏等安全风险的辨识评估,落实进入有限作业空间、动火、动电等特殊作业的审批制度,有效提升管理人员、作业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要密切关注汛期气象、水文

变化,加强恶劣天气预警,进一步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加强恶劣天气、节假日等重点时段的值班值守,保持应急装备处于良好技术状态,确保科学应对各类突发事件。

四、突出强化农村地区道路交通事故防控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深入开展农村地区道路交通“打非治违”行动,健全完善联合执法机制,强化对变型拖拉机、三轮汽车、低速载货汽车等重点车辆的联合执法检查,严厉查处超速超载、违法载人、无证驾驶以及车辆拼装改装、变型拖拉机生产销售、无运输资质营运等各类非法违法行为。要以“平安农机”创建活动为抓手,针对“三夏”时期农机事故易发多发特点,深入排查农机安全隐患,持续有效抓好变型拖拉机排查整治工作,坚决遏制增量、加速消化存量,防止变型拖拉机事故反弹。要持续推进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进一步聚焦山区道路、旅游道路以及公墓、寺庙等地点私建便道的安全管理,深化农村公路长下坡、急弯陡坡、临水临崖等危险路段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特别是针对部分山区夏季山洪、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多发的情况,要加大排查频次,提前采取针对性的事故防范措施。要充分发挥“两站两员”作用,在赶集、民俗信仰活动等重点时段,增加劝导力量,加强对农村交通违法行为的动态监管,坚决把超员超载、违法载人车辆阻止在出村上路之前。

五、严肃事故调查处理和问题整改

各地要严格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和“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

重实效”的要求，尽快查明事故原因，找出管理、技术、规章和制度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措施并督促落实；同时要分清事故责任，依法依规依纪对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提出严肃的处理意见。要加大事故联合惩戒力度，对达到相关失信行为标准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及时按规定程序纳入安全生产不良记录“黑名单”，坚决避免弄虚作假、隐瞒不报或迟报等问题，真正让安全生产违法失信者寸步难行。要提高事故调查工作效率，加快事故调查处理进度，事故的查处结果要及时向社会公布，接受群众监督。要围绕今年全国“安全生产月”“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的主题，广泛深入开展“查身边隐患”活动，以近期重大事故案例剖析和安全科普为重点，制作一批安全警示教育片、公益广告等作品，大力开展典型事故警示教育活动，推动各有关方面举一反三，认真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坚决防范同类事故重复发生。



(信息公开形式:不予公开)

抄报:国务院安委会主任、副主任。

抄送: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2019年6月6日印发

承办单位:安全协调司 经办人:吕 兵 电话:64463248 共印 100 份

